来自国新办新闻发布会的报道

高质量对

本报记者 张翼

以占两万分之一的国土面积，实现了六分之一的[illegible]量，每平方公里平均进出口值超过100亿[illegible]开放过程中，保税加工贸易的发[illegible]重要的形态。为了适应企业发展的需要，国家研究实施了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相关政策。从1990年开始，我国先后推出六种形态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截至目前，全国共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140个，其中综合保税区96个。2018年1—11月，全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实现进出口值4.7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2.3%，现在的综合保税区是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最高形态。

海关特殊监管区在我国对外开放中有着特殊的重要作用。为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海关总署会同国家税务总局、商务部等14个部委研究起草的《关于促进综合保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日前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近日将正式印发实施。

1月10日，国新办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海关总署副署长李国、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司长王道树进行了相关政策解读。

21项任务举措，聚焦五大中心建设

据统计，目前我国海关特殊监管区实际利用外资累计已超过1000亿美元，吸引了三星、富士康、戴尔、惠普、空客和波音等世界知名生产制造企业和一大批现代物流、服务企业入驻，创造了200多万个直接就业岗位。

李国介绍，《若干意见》共提出了21项具体任务举措，着力培育综合保税区在产业配套、营商环境等方面的综合竞争新优势，推动综合保税区发展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加工制造中心、研发设计中心、物流分拨中心、检测维修中心、销售服务中心等“五大中心”。

一是统筹两个市场，打造加工制造中心。允许拟入区企业进口自用机器设备等，自国务院批准设立综合保税区之日起即提前适用相关的免税政策；允许区内企业承接国内委托加工业务；免除手机、汽车零部件等产品内销环节自动进口许可证；简化海关业务核准手续，实行企业自主备案等便利措施。

二是推动创新创业，打造研发设计中心。对研发进口货物、物品免于提交许可证，研发消耗性材料据实核销；鼓励创新中心等研发机构入区发展；对研发、加工企业符合标准的直接赋予最高信用等级；简化医疗器械进境注册或备案手续。

三是推进贸易便利化，打造物流分拨中心。对境内入区的不涉及出口退税等的货物、物品实施便捷进出区管理；创新监管模式，简化业务流程；允许汽车整车进口口岸的综合保税区开展进口汽车保税存储、展示业务；优化文物及文化艺术品境外入区管理，促进文物回流。

四是延伸产业链条，打造检测维修中心。支持区内开展全球维修业务和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再制造业务；创新监管模式，对符合条件的人用疫苗等实施便利化查验。

五是培育新动能新优势，打造销售服务中心。促进租赁业务发展，对飞机等大型设备涉及跨关区的实行海关异地委托监管；支持综合保税区逐步全面适用跨境电商零售进口政策；允许区内进口专业设备开展服务外包业务；支持开展铁矿石、天然橡胶等商品期货保税交割业务。

落实“放管服”改革，出台符合企业需求的实招

通过不断开展业务创新，天津东疆保税港区开展的飞机保税融资租赁业务有声有色，目前已成为仅次于爱尔兰的全球第二大飞机租赁聚集地，综合保税区具有引领新业态探索的创新孵化器作用。目前，跨境电商网购保税进口、期货保税交割、保税融资租赁、文化艺术品保税展示等新兴贸易业态在特殊区域内快速发展，区内企业创新发展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

以特殊区域为承接跨国产业转移平台，吸引外资龙头企业入区，直接带动周边集聚一大批配套企业，打通本地进出口国际通道，促进外向型经济建设，已成为当前中西部地区开放发展的成功范例。

据李国介绍，结合《若干意见》，有关部门在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方面提出一些新举措和新亮点，会出台一些新的、符合企业需求的实招和硬招。

“在通关方面，企业比较关注综合保税区内监管和区外怎么打通的问题，综合保税区之间货物流通手续便利的问题。”李国表示，通过完善信息化系统管理，简化进出区环节的海关审核手续，最大限度地打通区与区之间、区与企之间的物流通道，更大地便利企业。

针对企业迫切需要，创新政策设计和管理制度

企业有所呼，政府有所应。据介绍，《若干意见》针对综合保税区内加工企业要求最为迫切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问题，提出赋予区内企业一般纳税人资格。

王道树在回答本报记者提问时指出，自2016年11月1日起，按照国务院的部署，国家税务总局会同财政部、海关总署分两批先后在全国24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开展了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资格试点。

在政策设计和管理制度方面有很多创新亮点：

在政策设计方面，区内企业向境内区外的企业销售产品，可以直接向对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对方可以获得抵扣；区内企业从境内区外企业购买原材料或者承接区外委托加工的业务，可以向对方索取增值税专用发票，这样可以用于抵扣。

管理制度方面的创新体现在确定“一个原则”和建立“一个机制”方面。

“一个原则”就是企业自愿的原则。尊重企业的主体地位，允许企业根据自己的经营模式、产品的内销和外销的比例，以及使用进口料件和国产料件的比例等情况自己决定是否参加试点。政府提供规范明确的税收征管环境，由企业自主进行决策。

建立“一个机制”就是退出机制。试点企业根据自身经营模式发展变化情况，自主作出调整，在办结相关手续的情况下可以退出试点，这样给了企业更大的自主选择空间，进一步增强了这些企业发展的活力和竞争力。

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 解决“注销难”问题

本报记者 鲁元珍 陈 晨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解决企业“注销难”这一营商环境中的难题，近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等部门共同起草了《关于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1月10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召开发布会，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马正其和国家税务总局征管和科技发展司司长饶立新详细解读了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的措施。

五项举措推动企业注销便利化

《通知》在保障市场交易秩序和交易安全的基础上，通过进一步精简文书材料、优化流程，强化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推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为守法守信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行政服务等，增强了企业办事的透明度和可预期性，提升了企业办事体验。

马正其表示，重点将从五方面推动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一是加强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推行企业注销“一网”服务；二是改革企业登记注销制度，重点完善普通注销制度，继续完善简易注销制度；三是推行税务注销分类处理；四是优化社保、商务、海关等登记注销；五是加强企业注销办事指引，完善信用联合惩戒制度。

马正其指出，减少注销登记材料，简化税务、社保、商务、海关等注销手续等措施是此次改革的亮点。由于企业经营会同各个部门发生业务关联，导致很多企业在办注销时不知从何入手，跑了冤枉路，浪费了大量时间。针对企业反映的因股东失联、不配合、营业执照遗失等原因导致的“注销流程难”问题，五部门联合编制了《企业注销指引》，对社会统一公开告知涉及企业注销全过程的业务流程图、文书材料规范、法律法规规定、权利义务风险等，帮助企业尽快解决注销流程“僵局”，顺利完成市场退出。

破解企业税务注销难题

为了解决企业在税务方面“注销难”的问题，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优化办理企业税务注销程序的通知》，基本破解了企业税务注销难题。

饶立新指出，概括来说，就是“少跑腿”“即时办”“容缺办”。“少跑腿”就是实行清税手续免办服务。税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开展了企业简易注销改革，向市场监管部门直接申请简易注销的纳税人，如果没有办理过涉税事宜，或者办理过涉税事宜但未领发票、无欠税、无罚款的，就可以免予到税务部门办理清税手续。“即时办”就是优化税务注销即办服务。对于未处于税务检查状态、无欠税、无罚款，已缴销发票且相关资料齐全的纳税人，现场就可以办结税务注销手续。原本企业税务注销办理时限是20天，定期定额个体户是5天，这样可缩短为当场即时办结。“容缺办”就是推行“承诺制”容缺办理。在办理税务注销业务时，纳税人如果资料不齐，可在作出限时补齐的承诺之后，当场由税务机关出具清税文书。

“税务注销是税收管理的最后一个环节，对税务注销事项办理进行优化，既要提高效能，便利市场主体的有序退出，又要防止国家税收流失。”饶立新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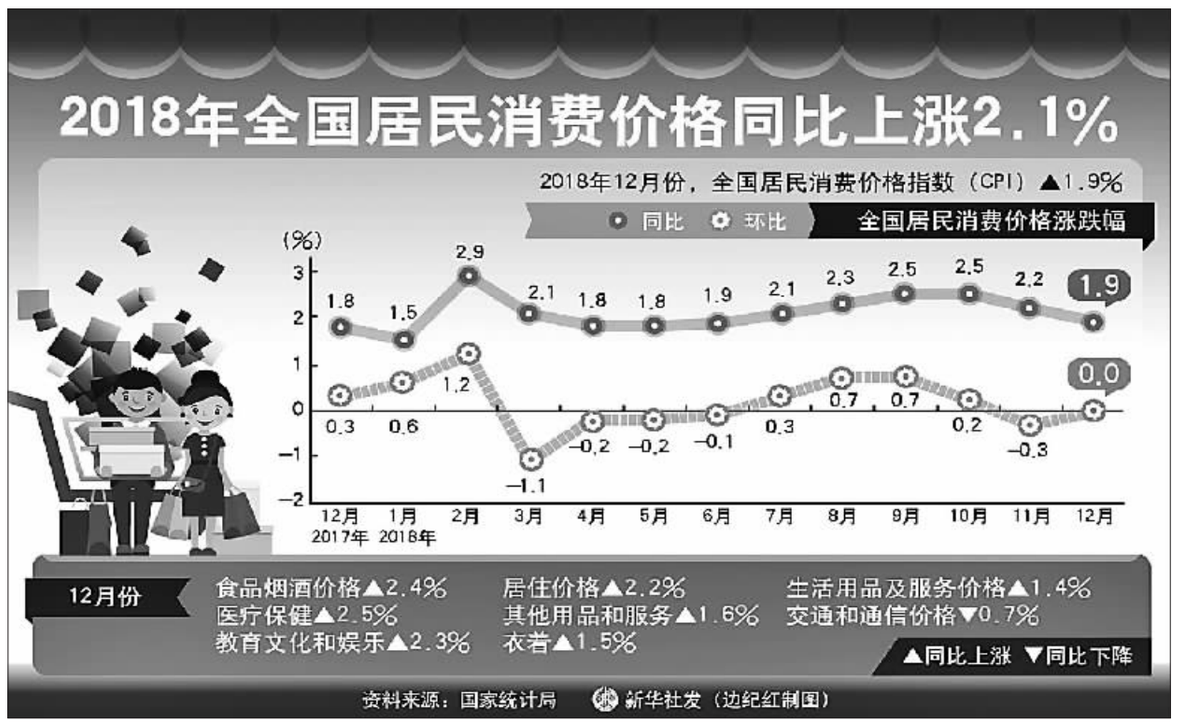

（上接1版）

2018年新年伊始，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警示全党：“影响党的先进性、弱化党的纯洁性的各种因素具有很强的危险性和破坏性”，“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一以贯之”。

自上率下，以行动作无声的号令，以身教作最好的榜样。

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一次会议就研究作风建设问题，审议《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

十九届中央政治局常委首次集体出京活动，来到中共一大会址和嘉兴南湖，重温入党誓词，坚定政治信念；

带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十九届中央政治局于2017年12月、2018年12月分别拿出2天时间召开民主生活会，进行自我检查、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为全党树立起了标杆。

高瞻远瞩，着眼新形势新任务，进行谋篇布局。

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从严治党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

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鲜明提出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

在中央军委党的建设会议上，对新时代我军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工作作出新部署；

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将全面从严治党列为改革开放40年必须坚持的9条宝贵经验之一……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踩着稳中求进的步伐，以不变的决心、不变的力度，以更高的要求、更高的标准，铺展开新时代党的建设新布局。

再坚持 再深化
——全面从严治党展现守正创新新气象

2017年11月21日晚，正值小雪节气的前夜，中央纪委发布消息：“中共中央宣传部原副部长鲁炜涉嫌严重违纪，目前正接受组织审查。”

党的十九大闭幕不到一个月就拿下“首虎”。有网友这样写道：“那些认为在下一个五年反腐败斗争可以换一种节奏的人，可以打消幻想与侥幸了！”

党的十九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启新局，更加突出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断强化政治监督，坚定践行“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党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始终保持高度一致。

不断凸显政治巡视的本质属性。党的十九大后，作为党内监督战略性制度安排的巡视不断深化，鲜明强调把“两个维护”作为巡视的根本政治任务。

2018年1月至11月，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审查存在违反政治纪律行为案件2.5万件，处分2.2万人，其中中管干部25人。

2018年10月17日，我国第5个国家扶贫日。

这一天，十九届中央第二轮巡视的15个中央巡视组开始进驻13个省区市，以及在脱贫攻坚中承担重要职责的11个中央国家机关和2家金融企业，开启脱贫攻坚专项巡视。

这是党的历史上首次就一个主题开展巡视监督，在扶贫日之际进驻，这样的安排绝非巧合。

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体现出全面从严治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鲜明特征。

人们看到，党中央把2018年作为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中央纪委从2018年起开展为期3年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共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13.31万个、处理18.01万人。

人们看到，纪检监察工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动从严治党以强大声势向基层延伸。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共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23.87万个，处理31.6万人。

人们看到，从深挖彻查党员干部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到对污染防治和生态环保领域不担当不作为、失职失责问题开展力度空前的问责，党的任务所在，就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点所向。

党的十九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启新局，惩治这一手没有丝毫松懈。

作风建设继续较真较劲，持续擦亮“金色名片”。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全国当年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55705起，处理党员干部78804人。

既抓老问题，又关注新表现。

中央纪委印发工作意见，把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反对“四风”的首要任务、长期任务；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频频曝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党的十九大以来，作风建设在更加注重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中走向深化。

开弓没有回头箭，反腐没有休止符。

“要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党的十九大报告用3个“坚持”指明了反腐败工作的原则和方向。

财政部原党组副书记、副部长张少春，国家发改委原副主任、国家能源局原局长努尔·白克力，公安部原副部长孟宏伟……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已对70余名中管干部立案审查调查。

追逃追赃快马加鞭，海外“猎狐”捷报频传。

中央追逃办再发公告曝光50名外逃人员线索，首次从欧盟成员国成功引渡涉嫌职务犯罪的国家工作人员，国家监委成立后首次同西方国家签署反腐败执法合作文件……

截至目前，我国已连续4年开展“天网”行动，共从120多个国家和地区追回外逃人员5000多名，其中“百名红通人员”56人，追回赃款100多亿元。

“自首”，成为2018年反腐新闻的一个热词。

2018年7月31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发布河北省政协原副主席艾文礼接受审查调查的消息。人们注意到，通报中首次出现了“已投案自首”的表述。

半个月后，又一名中管干部河南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副书记、副主任王铁投案自首。

邯郸市委原常委、统战部部长王社群，襄阳市人大常委会原党组成员、副主任王代全，河南省平顶山市政协原主席段玉良，西双版纳州委原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刀勇……高压态势之下，一个个违纪违法干部“投案自首”的消息接连出现。

2018年8月国家监委发布敦促外逃人员投案自首的“最后通牒”后，短短4个月，有165名外逃人员主动投案。

一系列数据，一个个案例，印证着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的重大判断。

党的十九大以来，在变与不变中，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中深化、深化中发展，展现出守正创新的新气象。

新体制 新格局
——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型展览中，一份编号“国监留字[2018]110001号”的留置决定书，吸引着观众的目光。

这份签发于2018年3月31日的文书，首次以国家监委的名义对贵州省委原常委、省政府原副省长王晓光作出留置决定。

2018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在党的建设史和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进程中，也注定将以“极不平凡”被铭记——

3月11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赋予监察委员会宪法地位；

3月18日，我国首任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选举产生；

3月20日，我国反腐败国家立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通过；

3月23日，国家监委正式挂牌，一个党领导的全新反腐败工作机构成立。

“中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在刚刚过去的两会上，取得了一项重要进展，就是国家监察委员会的成立。”新加坡《联合早报》如是评论。

这是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创制之举。

国家、省、市、县4级监委全部组建挂牌，同党的纪律检查机关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将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纳入监督范围。

这是反腐败工作法治化的里程碑。

国家监委挂牌不到10天，王晓光落马。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的通报措辞中，以往的“接受组织审查”变为“接受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字词之变背后，是体制机制的重大推进。

改革之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统筹运用“纪法两把尺子”，实现执纪与执法同向发力、精准发力，党内监督和国家机关监督、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有机统一。

制度优势不断转化为治理效能。2018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受信访举报344万件次，立案63.8万件，处分62.1万人。

致力于把权力置于严密的监督之下，这是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奋斗目标。

——把监督挺在前面，当好政治生态“护林员”。

2018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173.7万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谈话函询占比达63.6%，第四种形态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调查占3.2%，逐步显现管住大多数、严惩极少数的效果。

——深入推进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愈加彰显。

巡视全覆盖踏出坚实步伐。2018年开展的两轮中央巡视，分别对14个省区市、10个副省级城市和16个中央单位开展常规巡视，对13个省区市和13个中央单位开展脱贫攻坚专项巡视。中央、省、市、县4级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利剑直插基层。

——不断深化派驻机构改革，“探头”越擦越亮。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统一设立46家派驻纪检监察组，监督中央一级党和国家机关129家单位。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派驻机构改革的意见》，进一步完善派驻监督体制机制，提升监督质量。

——不断扎紧制度笼子，压缩权力运行任性空间。

3年之内，党中央2次修订党纪处分条例，为所有党组织和党员行为划出更清晰的红线。2018年，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共印发中央党内法规74部。

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四个监督”协调衔接，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三不”一体推进，一个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正在形成。

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召开前夕，中央政治局对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作出部署，在充分肯定“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成果”同时，明确重申：“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全面从严治党依然任重道远，必须将‘严’字长期坚持下去”。

这是全面从严治党再出发的铿锵号令！

——“要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紧盯不敬畏、不在乎、喊口号、装样子的问题，坚决破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要创新纪检监察体制机制，做实做细监督职责，深化政治巡视，完善巡视巡察战略格局，着力在日常监督、长期监督上探索创新、实现突破”；

——“要有力削减存量、有效遏制增量，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要时刻铭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要求，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努力做到政治过硬、本领高强，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

开新局于伟大的社会革命，强体魄于伟大的自我革命。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初心不改、矢志不移、奋斗不息、创新不止，我们一定能够取得全面从严治党新的更大战略性成果，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注入新的强大动力。

（新华社北京1月10日电 记者朱基钗）